关于“南昌市本级2026-2027年度发行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聘请律师事务所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为做好南昌市本级2026-2027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相关工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介绍

为做好南昌市本级2026-2027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储备申报、债券发行等相关工作，现拟通过自主采购-比选方式，采用综合评分法选定1家法律服务机构，为市本级2026-2027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提供专业的法律服务。

1、服务内容。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客观、准确、按时、保质为市本级2026-2027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出具《法律意见书》初稿和终稿。

2、服务期限。自合同约定起始日起至2027年专项债券发行完毕之日止。

3、预算控制价。采取单价报价的方式，预算控制价为0.2万元/个。

4、合同签订。比选结果确定后，由市财政局与选定的律师事务所签订服务合同。

5、付款方式。服务费按照成功发行项目个数乘以成交单价确定总金额，债券发行成功后，由市财政局结合市本级项目单位服务满意度评价结果，年终一次性支付。

二、参选单位资格条件

1、具备债券发行类业绩（含政府专项债券、企业债、公司债等债券融资工具）。

2、未被暂停证券业务资格。

3、在南昌市设有固定办公场所。

三、比选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分内容	指标要求	分值	得分
人员配置	**一、符合性评审**	符合/不符合	
	承诺拟派项目经理及团队人员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需更换，须经市财政局同意且资历不低于拟派人员。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自行承诺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做无效处理。		
	二、评分项		
	1、项目经理 1 名，取得律师资格、从事法律工作经验均满 10 年（含 10 年）的计 10 分，每减少 1 年减 1 分，少于 3 年的不得分。最高计 10 分。	10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提供法律职业资格证、律师执业证、从业经历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需清晰显示连续执业年限，以及社保中心出具的参选单位近一年内为该项目经理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不计分。		
	2、提供项目经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作为签字律师在债券类发行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材料上签字的相关业绩，每提供 1 份计 2.5 分，最高计 5 分。	5	
	评分依据：提供债券类发行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3、项目团队人员不少于 4 人，必须具备律师资格，每 1 人得 2.5 分，最高计 10 分。	10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需提供人员名单、法律职业资格证、从业经历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以及社保中心出具的参选单位近一年内为该团队成员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不计分。		
业绩	1、参选单位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发行债券类相关业绩，每个计 5 分，最高计 25 分。	25	
	评分依据：提供债券类发行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2、参选单位提供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江西省范围内为其他设区市财政部门提供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法律服务的设区市数量和最长年限。其中：每服务一个设区市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在同一设区市的累计服务年限每服务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4 分。	10	
	评分依据：提供参选单位与设区市财政局签订的服务协议合同等相关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不得分。		
价格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参与遴选参选单位的最低价为遴选基准价，遴选应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应答报价得分=（遴选基准价/遴选应答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参选单位应秉持诚信，合理报价，报价时需提供报价成本组成，以说明价格合理性。（预算单价控制金额为 0.2 万元/个）	30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提供加盖本单位公章的报价文件。		
服务质量保障	1、参选单位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等，满足计 5 分。	5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并加盖公章，自行编写，未提供不计分。		
	2、参选单位对服务质量的承诺，尤其是在服务有效期内的承诺质量情况，是否满足要求等，满足计 5 分。	5	
	评分依据：参选单位提供质量服务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计分。		
合计		100	

采取综合评分法方式进行比选，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最终确定 1 家供应商作为市本级 2026-2027 年专项债券法律服务单位。若存在得分相同的情况，则取价格分更高者；若总得分、价格分均相同，则取业绩分更高者；若总得分、价格分、业绩分均相同，则采取摸球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四、报名截止时间

1、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17:00。

2、材料要求：正式报名报告、南昌市固定办公场所相

关证明材料。（均需要加盖单位公章，通过邮箱报送）

3、报送邮箱：ncsczjzwjrc@sina.com。

五、比选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14:30。

2、地点：南昌市红谷滩区会展路 199 号红谷大厦 B 座 18 楼 1810 会议室。

3、请将人员配置、业绩、价格、服务质量保障的资料打包密封，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 14:20 前递交文件至红谷大厦 B 座 18 楼 1810 会议室，并在场外等候。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

联系人：孔女士　　联系电话：0791-83980697

投诉电话：0791-83986361